

# 上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文件

沪城管执〔2024〕36号

---

## 关于印发《上海市城管执法系统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的通知

各区城管执法局、临港新片区综合执法大队、机场执法支队、自贸区综合执法大队、市局执法总队：

现将《上海市城管执法系统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4年3月27日

# 上海市城管执法系统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

数字化转型是城市治理现代化的必由之路，也是城管执法创新转型发展的必由之路。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数字中国和数字政府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上海城市数字化转型的要求，加强“智慧城管”建设和应用，持续推进本市城管执法系统数字化转型工作，提升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制定本行动计划。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践行“人民城市”重要理念，按照构筑系统平台、筑牢数据底座、创新应用场景的发展路径，持续深化现代信息技术在城管执法领域的落地应用，全面提升“智慧城管”建设和应用的整体性、系统性和协同性，进一步推动执法模式创新、执法方式重塑、执法流程重构，以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赋能城市治理现代化，为加快建成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国际大都市提供有力的执法保障。

### （二）基本原则

坚持对标对表、强化领跑领先。对标国内行政执法领域

一流标准，大力破除条块壁垒，有力统筹系统资源，充分发挥数字化示范引领作用，持续保持行业领先水平。

**坚持问题导向、赋能实战管用。**聚焦执法业务重点环节和领域，立足基层执法实战需求，夯实系统平台基础，强化数据治理，拓展功能应用，为一线执法人员赋能增效。

**坚持创新驱动，鼓励试点突破。**构建数字化揭榜挂帅创新赛道，大力激励基层首创性改革试点，破解城管执法痛点难点问题，打造数字化创新策源高地。

**坚持整体协同、统筹安全发展。**围绕城管执法高质量发展大局，注重数字化转型和业务工作协同推进，把安全贯穿数字化转型工作全过程，以系统思维推动业务和技术双融合双促进。

### **（三）发展目标**

到 2026 年，基本形成全市城管执法系统数字化“2+5+X”整体框架，各类系统功能不断优化完善，初步构建整体统筹、条块协同、技术赋能、灵活高效的体系架构；以系统化观念、数字化思维、制度化方法推动执法理念、模式和手段创新转型，建立综合协调、平台支撑、安全保障的体制机制；全面推进流程再造、规则重构、功能塑造、生态多元，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数字化转型标杆场景、先进典型和示范单位，打造城市治理现代化样板，助力城管执法行业高质量发展。

### **（四）整体框架**

全市城管执法系统数字化转型整体框架为“2+5+X”，“2”即夯实系统底座和数据底座“两大基础”，“5”即完善法制管理、队伍管理、执法监督、指挥协作、为民服务五大数字化业务板块，“X”即构建开放多元、充满活力、智能高效的全市城管执法数字化应用场景生态体系。

## 二、重点任务

### （一）以两大底座为支撑点，筑牢数字化转型稳固根基

#### 1. 打造多屏联动的系统底座

以全市一体化办公平台为支撑，不断完善覆盖移动端、电脑端、大屏端的城管执法多屏协同应用系统。移动端以“随申办政务云”为应用载体，全面推进移动化智能办公，实现市、区、街镇三级统一身份认证和统一组织架构，整合接入上海城管 APP 业务功能，不断推进其他执法高频业务应用改造迁入移动端。电脑端以市一体化办公平台为统一入口，实现跨业务系统的统一用户管理、统一应用授权、统一安全防护。大屏端以市、区、街镇三级数据驾驶舱为依托，汇聚各类数据可视化建设成果，为各级领导决策提供实时准确、直观可视的数据支撑。

#### 2. 夯实开放共享的数据底座

以全市城管执法数据中台为依托，按照“统一归集、创新赋能、安全可控”原则，推进城管执法数据底座建设。制定数据采集、清洗、集成和转换的技术标准规范，坚持标准引领战略，形成统一、开放、可操作的数据标准体系和评价

指标体系。研究“数据业务指标”管理标准，将业务指标转化为可量化的数据指标，实现各类统计报表的自动智能生成。建立“数据标签”管理体系，明确数据标签的名称、类型、版本、有效期和范围，基于数据标签构建数据间的关联，实现跨系统、跨平台的数据关联应用。

### **3. 强化数据驱动业务的核心能力**

整合各类业务数据，开展动态分析和跟踪回溯，以年度数据账单的形式全面展现部门、区域、个人的工作情况。推动“数据驾驶舱”深化应用，优化人员、队伍画像，构建多维度、多层次的数据分析模型，完善数据可视化页面内容。强化数据驱动监管，对勤务、诉件、案件、督察、培训等业务数据进行融合碰撞，推动数据要素多场景应用、多主体复用，形成“用数据对话、用数据决策、用数据服务、用数据创新”的业务模式。畅通数据回流通道，持续推动数据为基层赋能，不断完善数据汇聚、共享开放、有序利用、多元参与的数据治理生态。

## **（二）以系统整合为着力点，拓展“五位一体”功能布局**

### **4. 提升法制管理现代化水平**

持续完善“网上办案系统”，健全法条库、案由库、裁量库、案例库和指引库内容，优化执法事项动态更新维护机制，推动新划转执法事项的落地实施。开发行政处罚裁量基准智能计算器，实现全市裁量基准适用标准化。深化办案智能化辅助应用，创新 AI 语音输入等交互方式，建设裁量选

择占比、办案指引等智能提醒功能。研究规范化文书模版智能引用，实现案件要素自动核查和预警。提升“三项制度”落实成效，开发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案件的案卷评查功能，加强行政执法公示与信用修复的智能联动，推动办案关键节点音视频记录和案件数据的跨系统关联。

## 5. 推进数字赋能队伍管理

强化人员绩效考核应用，建设考核系统移动端功能，持续优化考核指标体系，畅通与业务系统数据对接，确保考核结果科学、准确。健全“党政人才”“专业人才”“青年人才”三大干部人才库管理功能，增加法制员、监督员、数据员、信息员等人才标签，优化职级晋升、交流轮岗等人事数据分析模型，为行业人才开发、培养、选拔及政策研究提供数据支撑。加强队伍规范创建应用，推动落实基层中队“五星三级制”管理，制定全市城管执法系统数字化示范中队建设标准，建立基层中队数字化水平科学评估体系。深化教育培训系统应用，开发应用在线教学督导功能，完善个人培训档案管理，创建面向队员的职业能力培养规划图。研究制定智慧教室建设标准，推动市、区两级教育培训系统软硬件融合对接。打造功能完善的后勤管理平台，提升执法装备、车辆、制服、用房及视觉形象识别系统等队伍后勤管理水平。

## 6. 推动执法监督数字化转型

完善执法监督系统“1+4+1”架构，夯实执法监督日常管理1个基础底座，健全日常督察、案卷评查、专项检查、

监督评议等 4 项监督业务功能，打造执法监督主题可视化 1 屏显示。打通各级业务系统和执法监督应用，建立问题和督办任务的自动转化机制，推动构建执法监管智能预警体系。重点聚焦执法办案不规范、适用法律错误、处罚畸轻畸重、未列入重大法核等问题，探索全覆盖的案卷质量智能评分应用。建设街镇依法行政指数评估系统，加强分析评价模型应用，全面赋能执法监督，提升基层城管执法部门依法行政水平。

## **7. 构建高效指挥协作体系**

继续做实市局指挥中心功能，持续推进区级示范指挥中心建设，加强中队勤务指挥平台应用，不断完善市、区、街镇三级勤务指挥调度体系。修订勤务数据传输标准规范，强化市、区两级勤务指挥系统融合对接，修改完善排勤规范率、日志有效率、日志规范率等考核细则，提高勤务日志数据质量，提升勤务系统应用水平。加强与绿容、住建、房管、交警等管理部门系统对接，深化跨部门、跨区域、跨层级的线上管执联动，建立权责清晰、分工明确、高效处置和长效监管的执法协作机制。聚焦重大活动联合保障、重点领域联合监管、重点对象联合惩戒、疑难问题联合处置，建设长三角执法协作数字化应用，实现违法线索互联、执法标准互通、处置结果互认，推动长三角毗邻区域常态化执法协作。

## **8. 创新为民服务机制方法**

提升市民诉件处置实效，优化诉件数据整合归集，进一

步对接融合各级城运派单平台，加强诉转案、重复投诉件的数据研判，强化风险预警和源头管控，提高诉件处置督办效能。进一步深化“城管进社区”服务，打造市民、队员、中队三端数字化应用平台，拓展人民建议征集渠道，对接三级勤务指挥体系，健全普法宣传、问题反馈、快速处置、跟踪评价的城管进社区闭环工作机制。依托“一网通办-办事服务”平台，打造“不动产注记/解注一件事”数字化流程，实现当事人掌上解注申请、队员线上注记（解注）不动产等功能，提升政务服务便利化水平。打造“上海摊一张图”综合监管服务场景，实现数据统一展示，提升趋势研判能力，进一步规范和服务保障新时期设摊经营活动。

### **（三）以“两张网+执法”为突破点，建设多元高效应用场景**

#### **9. 推动“建筑垃圾”高效监管**

打造建筑垃圾全流程、全业务应用场景，优化数据共享和数据治理，构建建筑工地、运输路线、消纳场所的“两点一线”关系图谱。聚焦建筑垃圾监管风险评估模型，实现对超量消纳、异常备案等问题的动态预警。推进“建筑垃圾跨部门联合执法应用”建设，优化交警拦停派单移交和城管接单处置反馈的业务流程，实现工单转案件的跨系统关联引用。建立基于轨迹分析、异常预警的建筑垃圾监管动态指挥体系，强化溯源检查能力，实现违规车辆线上协查、跨区域任务移交和多部门联合处置。

## 10. 创新“住宅小区”综合监管

打造住宅小区综合监管应用场景，优化数据共享和管执联动工作机制，打通上海物业和上海城管移动端应用，实现线上闭环处置。融合各类业务系统，整合住宅小区市民投诉和居民问题反馈，创新应用分级分类监管模式，加强对小区执法事项的动态监管。创建住宅小区画像，汇聚各类管理活动轨迹，全面直观了解小区现状，围绕违法搭建、破坏承重结构、占绿毁绿等重点事项，构建小区健康指数评价模型，实现全留痕、可跟踪、可评估。

## 11. 强化“市容环境”联动监管

打造“市容环境”综合监管场景，实现点位设置、日常监管、动态评价等多维数据的统一展示，全面分析沿街商铺分级分类监管成效，基于历史案件、诉件、检查情况实现分区域、分事项的态势感知。畅通与绿化市容管理部门的数据共享，借助公安交警“易的PASS系统”智能发现能力，加强对无序设摊的远程发现、及时预警和有效监管，夯实“上海摊一张图”的综合治理能力。打造“户外广告设施”综合监管场景，实现全市户外广告规划点位设置、市级整治清单销项整治、区级整治清单执法联动的可视化展示，指导和规范全市户外广告设置。

## 12. 开展“无证建筑”数字化治理

打造“无证建筑”综合监管系统，优化数据共享和数据治理，构建“存量违建”和“新增违建”数据库。建设“新

增违法建筑”的源头管控和智能监测机制，完善拆除情况的逐级审核管理流程，对未及时拆除的实行区市两级督办。建设“存量违建”的销项拆除、补证销项、暂缓认定等分类处置模块，规范销项审批管理流程，开展专项整治工作。建设“无违建先进创建评选”模块，实现示范街镇动态评价，加强任务跟踪，优化工作机制，完善“违法建筑治理”综合监管场景。

### **13. 形成智能高效的应用场景生态体系**

探索多元参与的应用场景建设模式，依托“一网统管”体系，规范市级、区级应用场景建设标准，推进建立全市城管执法系统开放多元、充满活力、智能高效的数字化应用场景生态体系。持续完善“建筑垃圾”“户外广告设施”“上海摊一张图”等市级监管场景，在全市推广形成规模应用、发挥监管效能。围绕噪声、扬尘、超限、环境污染、小区治理等城管执法领域的痛点难点问题，设立“城管进社区”“办案智能辅助”“建筑垃圾监管”等数字化转型赛道，鼓励基层城管执法部门结合属地资源试点建设专项监管场景，形成一批实战管用的区、街镇级创新亮点应用场景。

#### **（四）以创新应用为切入点，推动执法模式转型发展**

### **14. 创新执法检查融合模式**

完善“执法对象监管系统”应用，优化分级分类规则，不断健全工作指引，拓展监管领域，探索建立以双随机抽查为基础、分级分类管理为核心、专项检查为补充的创新执法

模式，建立监管对象“体检报告”，推进“综合查一次”，把“多次检”变为“一次检”，服务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大局。完善与诉件系统的整合，强化问题预警研判，构建基于重点事项、重点区域的销项式执法检查管理机制。在相关涉企行政检查中试点应用以“一网通办-检查码”为载体的工作机制，实现“一企、一次、一码、一查”，避免随意检查、重复检查，在城管执法部门和市场主体之间形成事前告知、事中互动和事后评议的良性关系，将行政执法行为对企业日常生产经营的影响降到最低。

### **15. 深化非现场执法应用**

推动各区整合利用雪亮工程视频监控、区域运中心物联感知神经网络、自建智能算法等资源，通过项目建设、服务采购等多渠道多方式，健全城管执法领域的态势感知和智能发现能力。规范非现场执法前期告知、数据采集、协议签订等工作要求，加强非现场执法对象数据信息的及时更新维护，提升事先告知和电子送达准确率。优化非现场执法工作流程，实现市、区两级平台接口对接，避免案件信息重复录入。打通“随申办企业云”系统对接，实现与企业主体类当事人的线上交互。逐步拓展非现场执法事项领域范围，鼓励各区结合辖区实际探索试点，形成全领域覆盖、全环节跟踪、全过程监管的数字化示范治理案例。

#### **（五）以新兴技术为制高点，提升执法科技应用水平**

### **16. 丰富城管执法数字化工具箱**

着力建设“图网码”一体推进的数字化基础工具，建成全市基准统一的“城管执法时空底图”，协同推进条块部门一网协同，制作全市城管执法系统标准一致的“城市码”赋能各级应用。针对各级城管执法部门共性需求，开发一批规范、通用的地图组件、赋能组件、事件组件、指挥组件等组件式工具，支持基层部门按需选用、即取即用、敏捷开发。依托市数字化工具箱，建设智能服务助手，打造高效能算法平台，为完善智能监管和执法决策提供有力的工具支持。

### **17. 推动前沿新技术落地应用**

积极试点应用无人机和高分辨率卫星遥感技术，实现对常态化监管区域开展自动巡航，对重点领域信息做到定期采集，对突发性问题确保快速投放，建立“平急融合”调度响应机制。探索应用 BIM 和 CIM 技术，推动房屋承重结构虚拟现实展示、住宅小区空间画像等数字孪生应用。推进全市标准化“智能案件审理室”建设，利用智能语音识别技术，实现案情调查、询问笔录等文书自动生成。推动 AIGC 大模型应用落地，实现普法教育、政策宣讲、知识科普、问题解答、公众答疑等智能服务。积极应用区块链技术，提高电子证据的可信性和防篡改能力，形成“全程在链、全链可溯、全域可信”的数据共享模式，拓展长三角毗邻区域案件线上移交、“区块链+司法公证”等上链应用。

### **18. 提高执法装备科技战斗力**

聚焦一线执法人员工作实际，不断强化手持执法终端、

5G 执法记录仪、便携式打印机、车载视频巡逻车、固定高清视频探头、智能监控布控球等高科技执法装备配置，打造“物联、数联、智联”的执法数字化设备底座，为各类执法实战活动提供强大装备保障。提升执法人员装备使用和操作水平，推动人装结合，从不敢用、不会用转变为会用、熟用、精用，做到全面学装、深入知装、规范管装、科学用装，加速生成执法战斗力、保障力和服务力。

###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建立各级城管执法部门主要领导亲自抓、靠前抓，分管领导直接抓、具体抓，职能部门落实抓、全程抓的分工明确、齐抓共管数字化转型工作格局，确保工作稳步有序推进。加强规划设计，系统总体擘画，做好预算保障，强化项目监督，及时协调工作推进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确保全市城管执法系统数字化转型“一盘棋”。

**（二）加大考核培训。**完善数字化转型工作绩效评价考核机制，加大数字化转型在部门、个人评先评优中的考核权重。支持基层首创，激励创新探索，强化成熟经验总结推广。加大各级城管执法人员数字化培训力度，增强全员系统化思维、数字化理念和智能化能力。

**（三）注重人才培养。**以覆盖市、区、街镇三级的全市城管执法“数据员”队伍为数字化人才“蓄水池”，建立专业人才选拔和培养机制，不断提高理论水平和专业能力，有效支撑和保障重大系统开发、重要场景建设、重点任务攻坚

等工作。切实提高各级城管执法部门信息化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能力，推动数字化转型在全市城管执法系统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四）筑牢安全底线。**规范各级数字化运维保障工作流程和标准，确保各级系统安全、稳定、高效运行。强化安全意识，坚持底线思维，守牢保密防线，健全风险评估、安全审查、分级分类管理等机制，严格防范潜在网络安全、系统安全和数据安全等风险隐患。注重建章立制，加强规范管理，不断健全各级数字化系统平台安全管理制度。

附件：全市城管执法系统 2024-2026 年数字化转型工作任务分解表

## 附件

### 全市城管执法系统 2024-2026 年数字化转型工作任务分解表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责任部门	完成时间
<b>(一) 以两大底座为支撑点，筑牢数字化转型稳固根基</b>			
<b>1.打造多屏联动的系统底座</b>	(1) 推进局协同办公平台整合接入市“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	办公室、科技信息处	2024 年
	(2) 移动端以“随申办政务云”为应用载体，全面推进移动化智能办公，实现市、区、街镇三级统一身份认证和统一组织架构，整合接入上海城管 APP 业务功能，不断推进其他执法高频业务应用改造迁入移动端。	科技信息处、各区局	2025 年
	(3) 电脑端以市一体化办公平台为统一入口，实现跨业务系统的统一用户管理、统一应用授权、统一安全防护。	科技信息处、各区局	2024 年
	(4) 大屏端以市、区、街镇三级数据驾驶舱为依托，汇聚各类数据可视化建设成果，为各级领导决策提供实时准确、直观可视的数据支撑。	各处室、各区局	2025 年
<b>2.夯实开放共享的数据底座</b>	(5) 制定数据采集、清洗、集成和转换的技术标准规范，坚持标准引领战略，形成统一、开放、可操作的数据标准体系和评价指标体系。	各处室、各区局	2026 年
	(6) 研究“数据业务指标”管理标准，将业务指标转化为可量化的数据指标，实现各类统计报表的自动智能生成。	各处室、各区局	2026 年
	(7) 建立“数据标签”管理体系，明确数据标签的名称、类型、版本、有效期和范围，基于数据标签构建数据间的关联，实现跨系统、跨平台的数据关联应用。	各处室、各区局	2026 年

3.强化数据驱动业务的核心能力	(8) 整合各类业务数据,开展动态分析和跟踪回溯,以年度数据账单的形式全面展现部门、区域、个人的工作情况。	科技信息处	2024年
	(9) 推动“数据驾驶舱”深化应用,优化人员、队伍画像,构建多维度、多层次的数据分析模型,完善数据可视化页面内容。	各处室、各区局	2024年
	(10) 强化数据驱动监管,对勤务、诉件、案件、督察、培训等业务数据进行融合碰撞,推动数据要素多场景应用、多主体复用,形成“用数据对话、用数据决策、用数据服务、用数据创新”的业务模式。	各处室、各区局	2026年
	(11) 畅通数据回流通道,持续推动数据为基层赋能,不断完善数据汇聚、共享开放、有序利用、多元参与的数据治理生态。	各处室、各区局	2026年
<b>(二) 以系统整合为着力点,拓展“五位一体”功能布局</b>			
4.提升法制管理现代化水平	(12) 持续完善“网上办案系统”,健全法条库、案由库、裁量库、案例库和指引库内容,优化执法事项动态更新维护机制,推动新划转执法事项的落地实施。	政策法规处	2025年
	(13) 开发行政处罚裁量基准智能计算器,实现全市裁量基准适用标准化。	政策法规处	2024年
	(14) 深化办案智能化辅助应用,创新AI语音输入等交互方式,建设裁量选择占比、办案指引等智能提醒功能。	政策法规处、执法监督处	2024年
	(15) 研究规范化文书模版智能引用,实现案件要素自动核查和预警。	政策法规处、执法监督处	2024年
	(16) 提升“三项制度”落实成效,开发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案件的案卷评查功能,加强行政执法公示与信用修复的智能联动,推动办案关键节点音视频记录和案件数据的跨系统关联。	执法监督处	2025年
5.推进数字赋能队伍管理	(17) 强化人员绩效考核应用,建设考核系统移动端功能,持续优化考核指标体系,畅通与业务系统数据对接,确保考核结果科学、准确。	组织人事处	2024年

	(18) 健全三大干部人才库管理功能，增加法制员、监督员、数据员、信息员等人才标签，优化职级晋升、交流轮岗等人事数据分析模型，为行业人才开发、培养、选拔及政策研究提供数据支撑。	组织人事处	2024年
	(19) 加强队伍规范创建应用，推动落实基层中队“五星三级制”管理，制定全市城管执法系统数字化示范中队建设标准，建立基层中队数字化水平科学评估体系。	执法监督处、科技信息处	2024年
	(20) 深化教育培训系统应用，开发应用在线教学督导功能，完善个人培训档案管理，创建面向队员的职业能力培养规划图。	执法规划处	2025年
	(21) 研究制定智慧教室建设标准，推动市、区两级教育培训系统软硬件融合对接。	执法规划处	2025年
	(22) 打造功能完善的后勤管理平台，提升执法装备、车辆、制服、用房及视觉形象识别系统等队伍后勤管理水平。	科技信息处	2024年
<b>6.推动执法监督数字化转型</b>	(23) 完善执法监督系统“1+4+1”架构，夯实执法监督日常管理1个基础底座，健全日常督察、案卷评查、专项检查、监督评议等4项监督业务功能，打造执法监督主题可视化1屏显示。	执法监督处	2025年
	(24) 打通各级业务系统和执法监督应用，建立问题和督办任务的自动转化机制，推动构建执法监管智能预警体系。	执法监督处、科技信息处	2025年
	(25) 重点聚焦执法办案不规范、适用法律错误、处罚畸轻畸重、未列入重大法核等问题，探索全覆盖的案卷质量智能评分应用。	执法监督处、政策法规处	2025年
	(26) 建设街镇依法行政指数评估系统，加强分析评价模型应用，全面赋能执法监督，提升基层城管执法部门依法行政水平。	执法监督处	2025年
<b>7.构建高效指挥协作体系</b>	(27) 继续做实市局指挥中心功能，持续推进区级示范指挥中心建设，加强中队勤务指挥平台应用，不断完善市、区、街镇三级勤务指挥调度体系。	科技信息处、市执法总队	2026年

	(28) 修订勤务数据传输标准规范, 强化市、区两级勤务指挥系统融合对接, 修改完善排勤规范率、日志有效率、日志规范率等考核细则, 提高勤务日志数据质量, 提升勤务系统应用水平。	科技信息处、各区局	2024 年
	(29) 加强与绿容、住建、房管、交警等管理部门系统对接, 深化跨部门、跨区域、跨层级的线上管执联动, 建立权责清晰、分工明确、高效处置和长效监管的执法协作机制。	各处室、各区局	2026 年
	(30) 聚焦重大活动联合保障、重点领域联合监管、重点对象联合惩戒、疑难问题联合处置, 建设长三角执法协作数字化应用, 实现违法线索互联、执法标准互通、处置结果互认, 推动长三角毗邻区域常态化执法协作。	执法规划处、相关毗邻区局	2026 年
8.创新为民服务机制方法	(31) 提升市民诉件处置实效, 优化诉件数据整合归集, 进一步对接融合各级城运派单平台, 加强诉转案、重复投诉件的数据研判, 强化风险预警和源头管控, 提高诉件处置督办效能。	市执法总队、各区局	2026 年
	(32) 进一步深化“城管进社区”服务机制, 打造市民、队员、中队三端数字化应用平台, 拓展人民建议征集渠道, 对接三级勤务指挥体系, 健全普法宣传、问题反馈、队员处置、跟踪评价的城管进社区闭环工作机制。	执法协调处	2024 年
	(33) 依托“一网通办-办事服务”平台, 打造“不动产注记/解注一件事”数字化流程, 实现当事人掌上解注申请、队员线上注记(解注)不动产等功能, 提升政务服务便利化水平。	执法协调处、科技信息处	2024 年
	(34) 打造“上海摊一张图”综合监管服务场景, 实现数据统一展示, 提升趋势研判能力, 进一步规范和服务保障新时期设摊经营活动。	执法协调处、科技信息处	2024 年
<b>(三) 以“两张网+执法”为突破点, 建设多元高效应用场景</b>			

9.深化“建筑垃圾”高效监管	(35) 打造建筑垃圾全流程、全业务应用场景，优化数据共享和数据治理，构建建筑工地、运输路线、消纳场所的“两点一线”关系图谱。	执法协调处、科技信息处	2026年
	(36) 聚焦建筑垃圾监管风险评估模型，实现对超量消纳、异常备案等问题的动态预警。	市执法总队	2026年
	(37) 推进“建筑垃圾跨部门联合执法应用”建设，优化交警拦停派单移交和城管接单处置反馈的业务流程，实现工单转案件的跨系统关联引用。	市执法总队	2025年
	(38) 建立基于轨迹分析、异常预警的建筑垃圾监管动态指挥体系，强化溯源检查能力，实现违规车辆线上协查、跨区域任务移交和多部门联合处置。	执法协调处、市执法总队、各区局	2026年
10.创新“住宅小区”综合监管	(39) 打造住宅小区综合监管应用场景，优化数据共享和管执联动工作机制，打通上海物业和上海城管移动端应用，实现线上闭环处置。	执法协调处、科技信息处	2025年
	(40) 融合各类业务系统，整合住宅小区市民投诉和居民问题反馈，创新应用分级分类监管模式，加强对小区执法事项的动态监管。	执法协调处、科技信息处	2026年
	(41) 创建住宅小区画像，汇聚各类管理活动轨迹，全面直观了解小区现状，围绕违法搭建、破坏承重结构、占绿毁绿等重点事项，构建小区健康指数评价模型，实现全留痕、可跟踪、可评估。	执法协调处、科技信息处	2025年
11.强化“市容环境”联动监管	(42) 打造“市容环境”综合监管场景，实现点位设置、日常监管、动态评价等多维数据的统一展示，全面分析沿街商铺分级分类监管成效，基于历史案件、诉件、检查情况实现分区域、分事项的态势感知。	执法协调处	2025年

	(43) 畅通与绿化市容管理部门的数据共享，借助公安交警“易的PASS系统”智能发现能力，加强对无序设摊的远程发现、及时预警和有效监管，夯实“上海摊一张图”的综合治理能力。	市执法总队	2024年
	(44) 打造“户外广告设施”综合监管场景，实现全市户外广告规划点位设置、市级整治清单销项整治、区级整治清单执法联动的可视化展示，指导和规范全市户外广告设置。	执法协调处	2024年
12.开展“无证建筑”数字化治理	(45) 打造“无证建筑”综合监管系统，优化数据共享和数据治理，构建“存量违建”和“新增违建”数据库。	市拆违办	2025年
	(46) 建设“新增违法建筑”的源头管控和智能监测机制，完善拆除情况的逐级审核管理流程，对未及时拆除的实行区市两级督办。	市拆违办	2025年
	(47) 建设“存量违建”的销项拆除、补证销项、暂缓认定等分类处置模块，规范销项审批管理流程，开展专项整治工作。	市拆违办	2025年
	(48) 建设“无违建先进创建评选”模块，实现示范街镇动态评价，加强任务跟踪，优化工作机制，完善“违法建筑治理”综合监管场景。	市拆违办	2025年
13.形成智能高效的应用场景生态体系	(49) 探索多元参与的应用场景建设模式，依托“一网统管”体系，规范市级、区级应用场景建设标准，推进建立全市城管执法系统开放多元、充满活力、智能高效的数字化应用场景生态体系。	科技信息处	2026年

	(50) 持续完善“建筑垃圾”“户外广告设施”“上海摊一张图”等市级监管场景，在全市推广形成规模应用、发挥监管效能。	科技信息处、各区局	2026年
	(51) 围绕噪声、扬尘、超限、环境污染、小区治理等城管执法领域的痛点难点问题，设立“城管进社区”“办案智能辅助”“建筑垃圾监管”等数字化转型赛道，鼓励基层城管执法部门结合属地资源试点建设专项监管场景，形成一批实战管用的区、街镇级创新亮点应用场景。	科技信息处、各区局	2026年
<b>(四) 以创新应用为切入点，推动执法模式转型发展</b>			
<b>14.创新执法检查融合模式</b>	(52) 完善“执法对象监管系统”应用，优化分级分类规则，不断健全工作指引，拓展监管领域，探索建立以双随机抽查为基础、分级分类管理为核心、专项检查为补充的创新执法模式，建立监管对象“体检报告”，推进“综合查一次”，把“多次检”变为“一次检”，服务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大局。	执法协调处	2024年
	(53) 完善与诉件系统的整合，强化问题预警研判，构建基于重点事项、重点区域的销项式执法检查管理机制。	市执法总队	2024年
	(54) 在相关涉企行政检查中试点应用以“城市码-检查码”为载体的工作机制，实现“一企、一次、一码、一查”，避免随意检查、重复检查，在城管执法部门和市场主体之间形成事前告知、事中互动和事后评议的良性关系，将行政执法行为对企业日常生产经营的影响降到最低。	执法协调处	2024年
<b>15.深化非现场执法应用</b>	(55) 推动各区整合利用雪亮工程视频监控、区域运中心物联感知神经网络、自建智能算法等资源，通过项目建设、服务采购等多渠道多方式，健全城管执法领域的态势感知和智能发现能力。	各区局	2026年

	(56) 规范非现场执法前期告知、数据采集、协议签订等工作要求, 加强非现场执法对象数据信息的及时更新维护, 提升事先告知和电子送达准确率。	各区局	2024 年
	(57) 优化非现场执法工作流程, 实现市、区两级平台接口对接, 避免案件信息重复录入。	科技信息处、各区局	2024 年
	(58) 打通“随申办企业云”系统对接, 实现与企业主体类当事人的线上交互。	科技信息处	2024 年
	(59) 逐步拓展非现场执法事项领域范围, 鼓励各区结合辖区实际探索试点, 形成全领域覆盖、全环节跟踪、全过程监管的数字化示范治理案例。	各区局	2026 年
<b>(五) 以新兴技术为制高点, 提升执法科技应用水平</b>			
<b>16.丰富城管执法数字化工具箱</b>	(60) 着力建设“图网码”一体推进的数字化基础工具, 建成全市基准统一的“城管执法时空底图”, 协同推进条块部门一网协同, 制作全市城管执法系统标准一致的“城市码”赋能各级应用。	科技信息处	2026 年
	(61) 针对各级城管执法部门共性需求, 开发一批规范、通用的地图组件、赋能组件、事件组件、指挥组件等组件式工具, 支持基层部门按需选用、即取即用、敏捷开发。	科技信息处、各区局	2026 年
	(62) 依托市数字化工具箱, 建设智能服务助手, 打造高效能算法平台, 为完善智能监管和执法决策提供有力的工具支持。	科技信息处	2026 年
<b>17.推动前沿新技术落地应用</b>	(63) 积极试点应用无人机技术和高分辨率卫星遥感技术, 实现对常态化监管区域开展自动巡航, 对重点领域信息做到定期采集, 对突发性问题确保快速投放, 建立“平急融合”调度响应机制。	科技信息处、各区局	2026 年

	(64) 探索应用 BIM 和 CIM 技术, 推动房屋承重结构虚拟现实展示、住宅小区空间画像等数字孪生应用。	科技信息处、各区局	2026 年
	(65) 推进全市标准化“智能案件审理室”建设, 利用智能语音识别技术, 实现案情调查、询问笔录等文书自动生成。	科技信息处、各区局	2025 年
	(66) 推动 AIGC 大模型应用落地, 实现普法教育、政策宣讲、知识科普、问题解答、公众答疑等智能服务。	科技信息处、各区局	2026 年
	(67) 积极应用区块链技术, 提高电子证据的可信性和防篡改能力, 形成“全程在链、全链可溯、全域可信”的数据共享模式, 拓展长三角毗邻区域案件线上移交、“区块链+司法公证”等上链应用。	科技信息处、执法监督处、政策法规处	2026 年
18.提高执法装备科技战斗力	(68) 聚焦一线执法人员工作实际, 不断强化手持执法终端、5G 执法记录仪、便携式打印机、车载视频巡逻车、固定高清视频探头、智能监控布控球等高科技执法装备配置, 打造“物联、数联、智联”的执法数字化设备底座, 为各类执法实战活动提供强大装备保障。	各处室、各区局	2026 年
	(69) 提升执法人员装备使用和操作水平, 推动人装结合, 从不敢用、不会用转变为会用、熟用、精用, 做到全面学装、深入知装、规范管装、科学用装, 加速生成执法战斗力、保障力和服务力。	各处室、各区局	2026 年

---

上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办公室 2024年3月27日印发

---